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密码机 SJJ1631 V5.0（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深圳奥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城大道富通好旺角 1 栋商场 334 之十七（生产厂址）。密码机 SJJ1631 V5.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密码机 SJJ1631 V5.0（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密码机 SJJ1631 V5.0（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综合安全网关 SJJ1980 V2.0（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深圳奥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城大道富通好旺角 1 栋商场 334 之十七（生产厂址）。综合安全网关 SJJ1980 V2.0（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综合安全网关 SJJ1980 V2.0（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综合安全网关 SJJ1980 V2.0（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国密堡垒机 OLYM-SCAS V1.0（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深圳奥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城大道富通好旺角 1 栋商场 334 之十七（生产厂址）。国密堡垒机 OLYM-SCAS V1.0（产品名称 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国密堡垒机 OLYM-SCAS V1.0（产品名称 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国密堡垒机 OLYM-SCAS V1.0（产品名称 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国密电子门禁系统 CHD602P V8.3.10（产品名称 4），生产厂为深圳市纽贝尔电子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四川大厦南附楼五层（生产厂址）。国密电子门禁系统 CHD602P V8.3.10（产品名称 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国密电子门禁系统 CHD602P V8.3.10（产品名称 4）

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国密电子门禁系统 CHD602P V8.3.10（产品名称 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国密视频加密系统 OLYM-CD V1.0（产品名称 5），生产厂为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城大道富通好旺角 1 栋商场 334 之十七（生产厂址）。国密视频加密系统 OLYM-CD V1.0（产品名称 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国密视频加密系统 OLYM-CD V1.0（产品名称 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国密视频加密系统 OLYM-CD V1.0（产品名称 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国密 SSL 证书（产品名称 6），生产厂为湖北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街道民主二路 75 号华中小龟山金融文化公园 9 栋（生产厂址）。国密 SSL 证书（产品名称 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国密 SSL 证书（产品名称 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国密 SSL 证书（产品名称 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电子签章系统 SFT1806-G V4.0（产品名称 7），生产厂为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4 号楼 3 层 101（生产厂址）。电子签章系统 SFT1806-G V4.0（产品名称 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电子签章系统 SFT1806-G V4.0（产品名称 7）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子签章系统 SFT1806-G V4.0（产品名称 7）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时间戳服务系统 TSA V2.0（产品名称 8），生产厂为确信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孙村街道科嘉路粤浦科技济南科创中心 8 号楼（生产厂址）。时间戳服务系统 TSA V2.0（产品名称 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时间戳服务系统 TSA V2.0（产品名称 8）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时间戳服务系统 TSA V2.0（产品名称 8）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说明：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二）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7 月 10 日

注: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符合有关政策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